**《佛山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经济发展专项资金管理办法》及配套《实施细则）》公开征求意见采纳情况说明**

| **建议人名称** | **反馈意见** | **采纳情况说明** |
| --- | --- | --- |
| **张健鹏** | 针对《佛山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关于科技创新服务机构的资助实施细则》中第二条，C类“包括工业互联网数据中心”，建议修改为“工业互联网服务平台”为妥 | 采纳 |
| **郭日才** | 针对《佛山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关于制造业单打冠军企业的认定及资助实施细则》第十二条，第（三）款提出意见：  这一条是否可以不做要求；因为当企业发展壮大的时候，细分产品销售额的比重不会占据这么多了；此外，有些细分产品整体市场容量小，也就不会达到这个要求。 | 不采纳。根据工信部《制造业单项冠军企业培育提升专项行动实施方案》，制造业单打冠军企业是指长期专注于制造业某些特定细分产品市场，生产技术或工艺国际领先，单项产品市场占有率位居全球前列的企业。据此，企业需在特定领域具有较大规模营收和投入，故保留特定产品营收占比要求。 |
| **曹书亮** | 现仅从员工的角度提出一个建议：独角兽、瞪羚、单打冠军、领军企业等一般都是一些行业的标杆企业，都具备一定数量的高级管理及技术人才，能否给这些企业适当数量的子女入学指标，一定程度上解决子女入学难的问题呢？目前高新技术企业按政策有且只有一个入学指标，但当规模以上企业的员工需求量超过一个指标时，如果企业协调不好反倒容易造成矛盾，所以对以上企业（这些企业往往也是高新技术企业里面规模较大、人员较多的企业）能否考虑协调一个名额？ | 不采纳。本系列政策重点支持企业创新发展，以研发、融资、市场拓展等相关扶持政策为主，针对企业重点人才方面市区各级均有相关支持政策，故本政策中不再单独设置。 |